



181612050381
有效期2024年8月14日

YZEM-TF-051-2023

检测报告

YZWT-HJ-2024-03-42

河南耀增检测
骑缝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

报告日期：2024 年 04 月 18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4 年 03 月 29 日至 30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进行了采样，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表 2。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废气量，铅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废气量，硫酸雾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废气量，硫酸雾	3次/周期，共1个周期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1个，下风向3个点位	铅及其化合物、硫酸雾、总悬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次/天，共1天

3、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3。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times10^{-2}\text{mg/m}^3$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5264-94 及修改单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5\times10^{-4}\text{mg/m}^3$
3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有组织废气： 0.2mg/m^3 ； 无组织废气： 0.005mg/m^3
4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ES 225SM-DR 十万分之一天平	$7\mu\text{g/m}^3$
5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07mg/m^3
6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一氧化氮： 0.3mg/m^3 ； 二氧化氮： 2mg/m^3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 (1)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 (2) 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4、表 5。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6 三车间组 装出口	2024. 03. 29	2. 19×10 ⁴	0. 193	0. 0042	7. 6	0. 166
DA009 二车间组 装出口		1. 59×10 ⁴	0. 084	0. 0013	8. 8	0. 140
DA008 六车间组 装出口		1. 58×10 ⁴	0. 110	0. 0017	6. 4	0. 101
DA036 一车间涂 板出口		8. 88×10 ³	0. 143	0. 0013	10. 3	0. 091
DA005 合金东出口		2. 58×10 ⁴	0. 065	0. 0017	8. 6	0. 222
DA039 三车间辊 剪南出口		2. 64×10 ⁴	0. 114	0. 0030	9. 2	0. 243
DA028 一车间合 膏出口		1. 60×10 ⁴	0. 128	0. 0020	6. 8	0. 109
DA002 一车间铅 粉出口		2. 87×10 ⁴	0. 095	0. 0027	7. 1	0. 204
DA003 三车间铸 板出口		9. 07×10 ³	0. 075	0. 0007	7. 9	0. 072
DA037 三车间包 板出口		1. 09×10 ⁴	0. 132	0. 0014	11. 6	0. 126
DA041 一车间辊 剪西出口		3. 83×10 ⁴	0. 107	0. 0041	13. 3	0. 509
DA007 七车间组 装出口		2. 63×10 ⁴	0. 137	0. 0036	9. 4	0. 247
DA038 三车间辊 剪北出口		2. 43×10 ⁴	0. 132	0. 0032	10. 7	0. 260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2024. 03. 29	1.78×10^4	0.069	0.0012	7.6	0.135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2.29×10^4	0.103	0.0024	12.4	0.284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1.22×10^4	0.076	0.0009	10.6	0.129
DA004 合金西出口		5.58×10^4	0.163	0.0091	8.7	0.485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2024. 03. 30	2.11×10^4	0.146	0.0031	8.4	0.177
DA034 铅房出口		2.47×10^3	0.162	0.0004	9.6	0.024
标准限值		/	0.5	/	20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4（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废气量 (Nm³/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2024. 03. 30	2. 80×10 ⁴	0. 99	0. 028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2. 36×10 ⁴	0. 93	0. 022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2. 93×10 ⁴	0. 93	0. 027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4. 39×10 ⁴	1. 03	0. 045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4. 55×10 ⁴	0. 85	0. 039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1. 15×10 ⁵	1. 04	0. 120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3. 85×10 ⁴	1. 28	0. 049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1. 69×10 ⁴	1. 15	0. 019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1. 18×10 ⁴	1. 05	0. 012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3. 27×10 ⁴	1. 16	0. 038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5. 33×10 ³	0. 89	0. 0047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3. 33×10 ⁴	1. 26	0. 042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2. 22×10 ⁴	1. 36	0. 030
标准限值		/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硫酸雾 (mg/m^3)		铅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二氧化硫 (mg/m^3)		氮氧化物 (mg/m^3)		同步气象			
		检测浓 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浓 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浓 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浓 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浓 度	最大浓 度值	气温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4.03.30 09: 00-10: 00	厂界外上风向	249	280	<0.02	/	<0.009	/	0.014	0.023	0.021	0.025	18.3	102.0	ES	0.4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80		<0.02		<0.009		0.022		0.025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63		<0.02		<0.009		0.019		0.022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54		<0.02		<0.009		0.023		0.023					
2024.03.30 10: 00-11: 00	厂界外上风向	256	277	<0.02	/	<0.009	/	0.016	0.026	0.021	0.028	23.5	102.0	ES	0.5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73		<0.02		<0.009		0.024		0.027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68		<0.02		<0.009		0.026		0.028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77		<0.02		<0.009		0.023		0.026					
2024.03.30 11: 00-12: 00	厂界外上风向	261	288	<0.02	/	<0.009	/	0.017	0.025	0.018	0.028	27.1	102.0	ES	0.2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81		<0.02		<0.009		0.025		0.028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88		<0.02		<0.009		0.022		0.023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71		<0.02		<0.009		0.019		0.027					
标准限值		0.3mg/m ³		0.3mg/m ³		0.001mg/m ³		/		/		/	/	/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 陆志洋, 陈毅等

检测人: 张慧芳, 翟巧瑞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审核:  签发: 

日期: 2024.4.18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181612050381
有效期2024年8月14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04-36

河南耀增检测
骑缝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

报告日期：2024 年 05 月 13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17 日至 18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进行了采样,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废气量, 硫酸雾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3、分析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2。

表 2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times10^{-2}\text{mg/m}^3$

3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有组织废气: 0.2mg/m³
---	-----	----------------------	------------	--------------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 (1)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 (2) 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3。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6 三车间 组装出口	2024. 04. 18	第一次	1. 59×10 ⁴	0. 114	0. 00181
		第二次	1. 59×10 ⁴	0. 131	0. 00208
		第三次	1. 59×10 ⁴	0. 117	0. 00186
		均值	1. 59×10 ⁴	0. 121	0. 00192
DA009 二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3. 47×10 ⁴	0. 067	0. 00232
		第二次	3. 80×10 ⁴	0. 070	0. 00266
		第三次	3. 96×10 ⁴	0. 065	0. 00257
		均值	3. 74×10 ⁴	0. 067	0. 00252
DA008 六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1. 75×10 ⁴	0. 095	0. 00166
		第二次	1. 73×10 ⁴	0. 080	0. 00138
		第三次	1. 73×10 ⁴	0. 091	0. 00157
		均值	1. 74×10 ⁴	0. 089	0. 00154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5 合金东出口	2024. 04. 18	第一次	5. 69×10 ⁴	0. 084	0. 00478
		第二次	5. 70×10 ⁴	0. 082	0. 00467
		第三次	5. 77×10 ⁴	0. 075	0. 00433
		均值	5. 72×10 ⁴	0. 080	0. 00459
DA039 三车间 辊剪南出口	2024. 04. 17	第一次	2. 43×10 ⁴	0. 127	0. 00309
		第二次	2. 43×10 ⁴	0. 128	0. 00311
		第三次	2. 37×10 ⁴	0. 127	0. 00301
		均值	2. 41×10 ⁴	0. 127	0. 00307
DA002 一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2. 13×10 ⁴	0. 092	0. 00196
		第二次	2. 17×10 ⁴	0. 094	0. 00204
		第三次	2. 39×10 ⁴	0. 100	0. 00239
		均值	2. 23×10 ⁴	0. 095	0. 00213
DA003 三车间 铸板出口		第一次	1. 20×10 ⁴	0. 077	0. 00092
		第二次	1. 20×10 ⁴	0. 067	0. 00080
		第三次	1. 21×10 ⁴	0. 181	0. 00219
		均值	1. 20×10 ⁴	0. 108	0. 00130
DA041 一车间 辊剪西出口		第一次	3. 51×10 ⁴	0. 103	0. 00362
		第二次	3. 60×10 ⁴	0. 096	0. 00346
		第三次	3. 58×10 ⁴	0. 122	0. 00437
		均值	3. 56×10 ⁴	0. 107	0. 00382
DA007 七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2. 40×10 ⁴	0. 136	0. 00326
		第二次	2. 45×10 ⁴	0. 131	0. 00321
		第三次	2. 51×10 ⁴	0. 112	0. 00281
		均值	2. 45×10 ⁴	0. 126	0. 00309
DA042 三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3. 73×10 ⁴	0. 110	0. 00410
		第二次	3. 72×10 ⁴	0. 101	0. 00376
		第三次	3. 71×10 ⁴	0. 136	0. 00505
		均值	3. 72×10 ⁴	0. 116	0. 00430
DA001 一车间 铸板出口		第一次	1. 27×10 ⁴	0. 102	0. 00130
		第二次	1. 38×10 ⁴	0. 133	0. 00184
		第三次	1. 47×10 ⁴	0. 121	0. 00178
		均值	1. 37×10 ⁴	0. 119	0. 00164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04 合金西出口	2024. 04. 18	第一次	5.15×10 ⁴	0.120	0.00618
		第二次	5.11×10 ⁴	0.131	0.00669
		第三次	4.09×10 ⁴	0.127	0.00519
		均值	4.78×10 ⁴	0.126	0.00602
DA040 一车间 辊剪东出口		第一次	7.85×10 ³	0.085	0.00067
		第二次	7.19×10 ³	0.080	0.00058
		第三次	8.61×10 ³	0.074	0.00064
		均值	7.88×10 ³	0.080	0.00063
DA034 铅房出口		第一次	1.74×10 ³	0.076	0.00013
		第二次	1.82×10 ³	0.073	0.00013
		第三次	1.83×10 ³	0.078	0.00014
		均值	1.80×10 ³	0.076	0.00013
标准限值			/	0.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11 二车间 加充出口	2024. 04. 18	第一次	1. 18×10 ⁴	0. 32	0. 00378
		第二次	1. 16×10 ⁴	0. 30	0. 00348
		第三次	1. 16×10 ⁴	0. 33	0. 00383
		均值	1. 17×10 ⁴	0. 32	0. 00370
DA010 二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2. 47×10 ⁴	0. 40	0. 00988
		第二次	2. 46×10 ⁴	0. 38	0. 00935
		第三次	2. 45×10 ⁴	0. 33	0. 00809
		均值	2. 46×10 ⁴	0. 37	0. 00911
标准限值			/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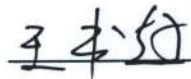
采样人: 陆志洋, 郑益豪等

检测人: 张慧芳, 翟巧瑞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审 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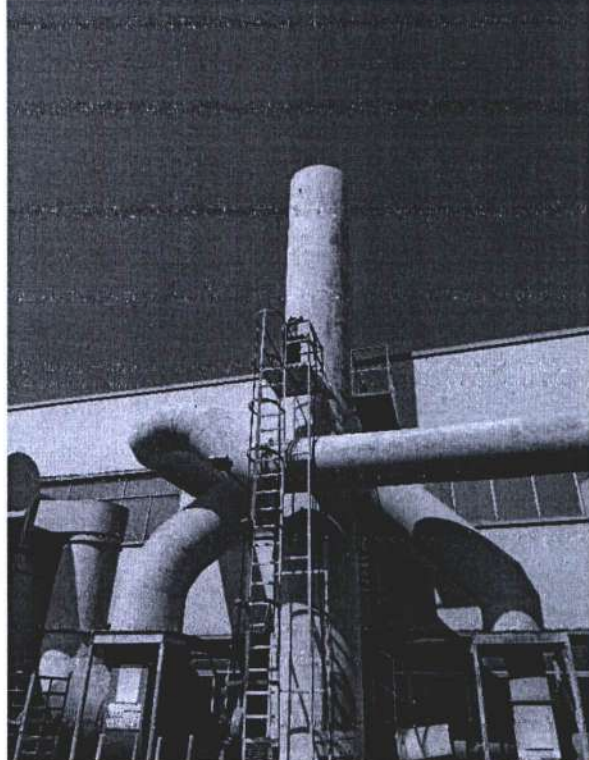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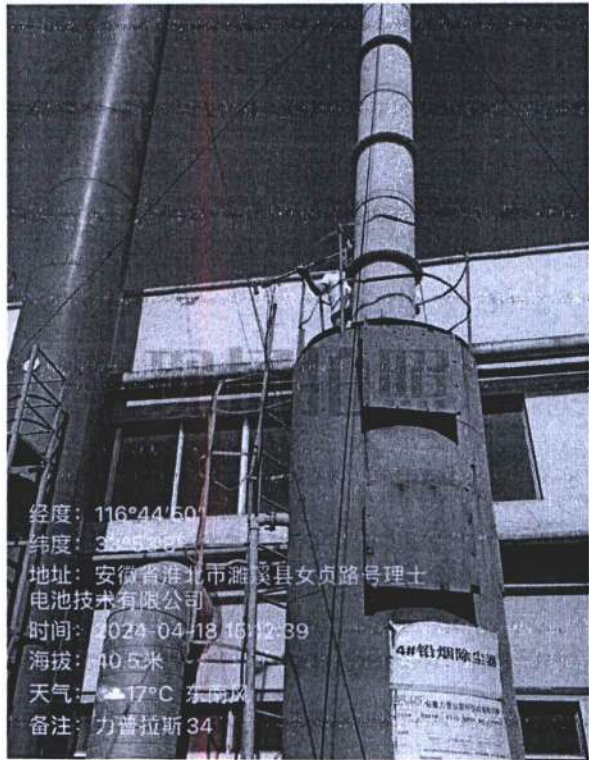
签 发: 

日 期: 2024.5.13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采样照片:





181612050381
有效期2024年8月14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05-41



委托单位：____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____

检测类别：____废气____

报告日期：____2024 年 06 月 07 日____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
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20 日至 22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进行了采样，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废气量，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废气量，硫酸雾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废气量，硫酸雾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31 八车间加充出口		
DA032 八车间加充出口		
DA033 八车间加充出口		

3、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2。

表 2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times10^{-2}\text{mg/m}^3$
3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0.2mg/m^3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1）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2）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3）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3。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6 三车间 组装出口	2024.05.21	第一次	2.33×10 ⁴	0.133	0.00310
		第二次	2.33×10 ⁴	0.137	0.00319
		第三次	1.77×10 ⁴	0.147	0.00260
		均值	2.14×10 ⁴	0.139	0.00296
DA009 二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3.31×10 ⁴	0.131	0.00434
		第二次	3.22×10 ⁴	0.125	0.00403
		第三次	3.16×10 ⁴	0.255	0.00806
		均值	3.23×10 ⁴	0.170	0.00548
DA008 六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1.35×10 ⁴	0.108	0.00146
		第二次	1.34×10 ⁴	0.113	0.00151
		第三次	1.34×10 ⁴	0.110	0.00147
		均值	1.34×10 ⁴	0.110	0.00148
DA005 合金东 出口		第一次	2.77×10 ⁴	0.160	0.00443
		第二次	2.77×10 ⁴	0.165	0.00457
		第三次	2.78×10 ⁴	0.159	0.00442
		均值	2.77×10 ⁴	0.161	0.00447
DA039 三车间 辊剪南出口		第一次	1.91×10 ⁴	0.152	0.00290
		第二次	1.94×10 ⁴	0.171	0.00332
		第三次	1.94×10 ⁴	0.160	0.00310
		均值	1.93×10 ⁴	0.161	0.00311
DA002 一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1.01×10 ⁴	0.093	0.00094
		第二次	1.01×10 ⁴	0.097	0.00098
		第三次	1.04×10 ⁴	0.101	0.00105
		均值	1.02×10 ⁴	0.097	0.00099
DA003 三车间 铸板出口		第一次	1.64×10 ⁴	0.086	0.00141
		第二次	1.66×10 ⁴	0.093	0.00154
		第三次	1.68×10 ⁴	0.099	0.00166
		均值	1.66×10 ⁴	0.093	0.00154
DA041 一车间 辊剪西出口		第一次	2.12×10 ⁴	0.087	0.00184
		第二次	2.18×10 ⁴	0.070	0.00153
		第三次	2.24×10 ⁴	0.064	0.00143
		均值	2.18×10 ⁴	0.074	0.00160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7 七车间 组装出口	2024.05.21	第一次	7.21×10 ⁴	0.076	0.00548
		第二次	7.11×10 ⁴	0.080	0.00569
		第三次	7.13×10 ⁴	0.070	0.00499
		均值	7.15×10 ⁴	0.075	0.00539
DA042 三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2.18×10 ⁴	0.081	0.00177
		第二次	2.20×10 ⁴	0.083	0.00183
		第三次	2.21×10 ⁴	0.085	0.00188
		均值	2.20×10 ⁴	0.083	0.00183
DA001 一车间 铸板出口		第一次	1.41×10 ⁴	0.150	0.00212
		第二次	1.41×10 ⁴	0.165	0.00233
		第三次	1.41×10 ⁴	0.158	0.00223
		均值	1.41×10 ⁴	0.158	0.00223
DA004 合金西 出口		第一次	2.58×10 ⁴	0.132	0.00341
		第二次	2.55×10 ⁴	0.151	0.00385
		第三次	2.34×10 ⁴	0.145	0.00339
		均值	2.49×10 ⁴	0.143	0.00355
DA040 一车间 辊剪东出口		第一次	6.83×10 ³	0.193	0.00132
		第二次	7.88×10 ³	0.134	0.00106
		第三次	7.36×10 ³	0.123	0.00091
		均值	7.36×10 ³	0.150	0.00110
DA028 一车间 合膏出口		第一次	6.76×10 ³	0.132	0.00089
		第二次	5.41×10 ³	0.098	0.00053
		第三次	5.62×10 ³	0.105	0.00059
		均值	5.93×10 ³	0.112	0.00067
DA034 铅房出 口		第一次	2.78×10 ³	0.112	0.00031
		第二次	2.22×10 ³	0.125	0.00028
		第三次	2.65×10 ³	0.129	0.00034
		均值	2.55×10 ³	0.122	0.00031
DA035 三车间 涂板出口		第一次	1.91×10 ⁴	0.161	0.00308
		第二次	1.91×10 ⁴	0.151	0.00288
		第三次	1.92×10 ⁴	0.158	0.00303
		均值	1.91×10 ⁴	0.157	0.00300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36 一车间 涂板出口	2024. 05. 21	第一次	7. 71×10 ³	0. 111	0. 00086
		第二次	7. 89×10 ³	0. 103	0. 00081
		第三次	7. 87×10 ³	0. 093	0. 00073
		均值	7. 82×10 ³	0. 102	0. 00080
DA037 三车间 包板出口		第一次	1. 47×10 ⁴	0. 111	0. 00163
		第二次	1. 44×10 ⁴	0. 123	0. 00177
		第三次	1. 47×10 ⁴	0. 127	0. 00187
		均值	1. 46×10 ⁴	0. 120	0. 00176
DA038 三车间 辊剪北出口		第一次	1. 98×10 ⁴	0. 121	0. 00240
		第二次	1. 79×10 ⁴	0. 135	0. 00242
		第三次	1. 79×10 ⁴	0. 147	0. 00263
		均值	1. 85×10 ⁴	0. 134	0. 00248
标准限值			/	0.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 不作评价。		

表 3 (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12 二车间 加充出口	2024. 05. 21	第一次	1. 89×10 ⁴	<0. 2	/
		第二次	1. 92×10 ⁴	<0. 2	/
		第三次	1. 89×10 ⁴	<0. 2	/
		均值	1. 90×10 ⁴	/	/
DA013 二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2. 99×10 ⁴	<0. 2	/
		第二次	2. 96×10 ⁴	<0. 2	/
		第三次	2. 79×10 ⁴	<0. 2	/
		均值	2. 91×10 ⁴	/	/
DA014 二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2. 95×10 ⁴	<0. 2	/
		第二次	3. 01×10 ⁴	<0. 2	/
		第三次	3. 07×10 ⁴	<0. 2	/
		均值	3. 01×10 ⁴	/	/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DA015 二车间 加充出口	2024. 05. 22	第一次	1.95×10 ⁴	<0.2	/
		第二次	2.00×10 ⁴	<0.2	/
		第三次	1.99×10 ⁴	<0.2	/
		均值	1.98×10 ⁴	/	/
DA016 二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2.86×10 ⁴	<0.2	/
		第二次	2.77×10 ⁴	<0.2	/
		第三次	2.80×10 ⁴	<0.2	/
		均值	2.81×10 ⁴	/	/
DA024 六车间 加充出口	2024. 05. 21	第一次	2.26×10 ⁴	<0.2	/
		第二次	2.41×10 ⁴	<0.2	/
		第三次	2.26×10 ⁴	0.21	0.00475
		均值	2.31×10 ⁴	/	/
DA025 六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1.80×10 ⁴	0.31	0.00558
		第二次	1.89×10 ⁴	0.24	0.00454
		第三次	1.89×10 ⁴	<0.2	/
		均值	1.86×10 ⁴	/	/
DA026 六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5.11×10 ⁴	<0.2	/
		第二次	5.00×10 ⁴	<0.2	/
		第三次	5.11×10 ⁴	<0.2	/
		均值	5.07×10 ⁴	/	/
DA027 六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4.00×10 ⁴	<0.2	/
		第二次	3.79×10 ⁴	<0.2	/
		第三次	3.82×10 ⁴	<0.2	/
		均值	3.87×10 ⁴	/	/
DA029 七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4.13×10 ⁴	<0.2	/
		第二次	4.42×10 ⁴	<0.2	/
		第三次	4.34×10 ⁴	<0.2	/
		均值	4.30×10 ⁴	/	/
DA030 七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1.16×10 ⁵	0.23	0.027
		第二次	1.31×10 ⁵	<0.2	/
		第三次	1.15×10 ⁵	0.22	0.025
		均值	1.21×10 ⁵	/	/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³/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31 八车间 加充出口	2024. 05. 21	第一次	4. 61×10 ⁴	<0. 2	/
		第二次	4. 60×10 ⁴	<0. 2	/
		第三次	4. 29×10 ⁴	<0. 2	/
		均值	4. 50×10 ⁴	/	/
DA032 八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4. 24×10 ⁴	<0. 2	/
		第二次	4. 25×10 ⁴	<0. 2	/
		第三次	4. 39×10 ⁴	<0. 2	/
		均值	4. 29×10 ⁴	/	/
DA033 八车间 加充出口		第一次	3. 27×10 ⁴	0. 31	0. 010
		第二次	3. 51×10 ⁴	0. 26	0. 00913
		第三次	3. 26×10 ⁴	0. 28	0. 00913
		均值	3. 35×10 ⁴	0. 28	0. 00942
标准限值			/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 陆志洋, 汪源等
检测人: 张慧芳, 翟巧瑞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审 核:  签 发: 
日 期: 2024-6-7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181612050381
有效期2024年8月14日


耀增检测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06-46

河南耀增
骑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废水、噪声

报告日期：2024 年 07 月 02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9 日至 20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及噪声进行了采样, 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表 2、表 3。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表 2 废水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车间排放口	pH 值、镉	1 次/天, 共 1 天
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表 3 噪声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东厂界外 1 米	厂界噪声	昼夜各测一次, 共 1 天
2#东厂界外 1 米		
3#南厂界外 1 米		
4#南厂界外 1 米		

5#西厂界外 1 米	厂界噪声	昼夜各测一次，共 1 天
6#西厂界外 1 米		
7#北厂界外 1 米		
8#北厂界外 1 米		

3、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4。

表 4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 \times 10^{-2} \text{mg/m}^3$
3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4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5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电子天平	/
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mg/L
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25mg/L
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1mg/L
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5 mg/L
10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1)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

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2) 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5、表 6、表 7、表 8。

表 5 现场情况一览表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4 铅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根据检测人员现场查看及企业提供信息

表 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DA001 一车间 铸板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1. 37×10 ⁴	0. 094	0. 00129
		第二次	1. 37×10 ⁴	0. 110	0. 00151
		第三次	1. 37×10 ⁴	0. 116	0. 00159
		均值	1. 37×10 ⁴	0. 107	0. 00146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2 一车间 铅粉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8. 24×10 ³	0. 087	0. 00072
		第二次	8. 19×10 ³	0. 085	0. 00070
		第三次	8. 12×10 ³	0. 093	0. 00076
		均值	8. 18×10 ³	0. 088	0. 00073
DA003 三车间 铸板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1. 00×10 ⁴	0. 094	0. 00094
		第二次	9. 22×10 ³	0. 105	0. 00097
		第三次	9. 25×10 ³	0. 103	0. 00095
		均值	9. 49×10 ³	0. 101	0. 00095
DA007 七车间 组装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1. 10×10 ⁴	0. 152	0. 00167
		第二次	1. 02×10 ⁴	0. 136	0. 00139
		第三次	1. 02×10 ⁴	0. 141	0. 00144
		均值	1. 05×10 ⁴	0. 143	0. 00150
DA009 二车间 组装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2. 20×10 ⁴	0. 143	0. 00315
		第二次	2. 33×10 ⁴	0. 154	0. 00359
		第三次	2. 29×10 ⁴	0. 145	0. 00332
		均值	2. 27×10 ⁴	0. 147	0. 00335
DA028 一车间 合膏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6. 35×10 ³	0. 136	0. 00086
		第二次	6. 24×10 ³	0. 125	0. 00078
		第三次	5. 70×10 ³	0. 118	0. 00067
		均值	6. 10×10 ³	0. 126	0. 00077
DA034 铅房出 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4. 70×10 ³	0. 086	0. 00040
		第二次	4. 68×10 ³	0. 092	0. 00043
		第三次	4. 67×10 ³	0. 105	0. 00049
		均值	4. 68×10 ³	0. 094	0. 00044
DA035 三车间 涂板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2. 30×10 ⁴	0. 084	0. 00193
		第二次	2. 31×10 ⁴	0. 092	0. 00213
		第三次	2. 28×10 ⁴	0. 110	0. 00251
		均值	2. 30×10 ⁴	0. 095	0. 00219
DA036 一车间 涂板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5. 24×10 ³	0. 114	0. 00060
		第二次	5. 50×10 ³	0. 101	0. 00056
		第三次	4. 93×10 ³	0. 094	0. 00046
		均值	5. 22×10 ³	0. 103	0. 00054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38 三车间 辊剪北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2. 26×10 ⁴	0. 090	0. 00203
		第二次	2. 18×10 ⁴	0. 081	0. 00177
		第三次	2. 18×10 ⁴	0. 092	0. 00201
		均值	2. 21×10 ⁴	0. 088	0. 00194
DA039 三车间 辊剪南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1. 38×10 ⁴	0. 103	0. 00142
		第二次	1. 29×10 ⁴	0. 101	0. 00130
		第三次	1. 30×10 ⁴	0. 158	0. 00205
		均值	1. 32×10 ⁴	0. 121	0. 00159
DA040 一车间 辊剪东出	2024. 06. 19	第一次	1. 79×10 ⁴	0. 144	0. 00258
		第二次	1. 83×10 ⁴	0. 138	0. 00253
		第三次	1. 85×10 ⁴	0. 114	0. 00211
		均值	1. 82×10 ⁴	0. 132	0. 00241
DA042 三车间 铅粉出口	2024. 06. 19	第一次	3. 03×10 ⁴	0. 119	0. 00361
		第二次	2. 99×10 ⁴	0. 101	0. 00302
		第三次	2. 99×10 ⁴	0. 103	0. 00308
		均值	3. 00×10 ⁴	0. 108	0. 00324
标准限值			/	0.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7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昼间 (dB(A))	夜间 (dB(A))
2024. 06. 19	1#东厂界外 1 米	59	48
	2#东厂界外 1 米	58	49
	3#南厂界外 1 米	58	50
	4#南厂界外 1 米	59	50
	5#西厂界外 1 米	59	50
	6#西厂界外 1 米	58	50
	7#北厂界外 1 米	59	50
	8#北厂界外 1 米	60	5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65	5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8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镉 (mg/L)
2024. 06. 20	车间排放口	7. 18	0. 00898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6-9	0. 02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8（续）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2024. 06. 20	总排口	7. 24	12	55	5. 56	0. 341	9. 95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6-9	140	150	30	2	40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陆志洋，郑益豪等
检测人：张慧芳，翟巧瑞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张慧芳 审 核： 陆志洋 签 发： 王 坤
日 期： 2024.7.2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PCN8K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青城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刘卓通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室内空气质量检测;食品卫生检测;物质成分检测;环境技术咨询服务;职业卫生检测评估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2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612050381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青城路8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8年8月15日

有效期至: 2024年8月15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181612050381
有效期2024年8月14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07-15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

报告日期：2024 年 08 月 10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
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 25 日至 26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进行了采样, 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3、分析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2。

表 2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times10^{-2}\text{mg/m}^3$
---	--------	--------------------------	------------	-------------------------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 (1)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 (2) 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3、表 4。

表 3 现场情况一览表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4 合金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5 合金东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4 铅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根据检测人员现场查看及企业提供信息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一车间 铸板出口	2024. 07. 26	第一次	1. 15×10 ⁴	0. 104	1. 20×10 ⁻³
		第二次	1. 58×10 ⁴	0. 104	1. 64×10 ⁻³
		第三次	1. 15×10 ⁴	0. 102	1. 17×10 ⁻³
		均值	1. 29×10 ⁴	0. 103	1. 34×10 ⁻³
DA002 一车间 铅粉出口	2024. 07. 25	第一次	2. 39×10 ⁴	0. 116	2. 77×10 ⁻³
		第二次	2. 36×10 ⁴	0. 119	2. 81×10 ⁻³
		第三次	2. 38×10 ⁴	0. 135	3. 21×10 ⁻³
		均值	2. 38×10 ⁴	0. 123	2. 93×10 ⁻³
DA003 三车间 铸板出口	2024. 07. 26	第一次	9. 58×10 ³	0. 104	9. 96×10 ⁻⁴
		第二次	1. 01×10 ⁴	0. 113	1. 14×10 ⁻³
		第三次	1. 04×10 ⁴	0. 100	1. 04×10 ⁻³
		均值	1. 00×10 ⁴	0. 106	1. 06×10 ⁻³
DA004 合金西 出口		第一次	3. 04×10 ⁴	0. 105	3. 19×10 ⁻³
		第二次	3. 06×10 ⁴	0. 110	3. 37×10 ⁻³
		第三次	3. 07×10 ⁴	0. 097	2. 98×10 ⁻³
		均值	3. 06×10 ⁴	0. 104	3. 18×10 ⁻³
DA005 合金东 出口		第一次	5. 96×10 ⁴	0. 092	5. 48×10 ⁻³
		第二次	6. 00×10 ⁴	0. 082	4. 92×10 ⁻³
		第三次	6. 03×10 ⁴	0. 086	5. 19×10 ⁻³
		均值	6. 00×10 ⁴	0. 087	5. 20×10 ⁻³
DA007 七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5. 77×10 ⁴	0. 076	4. 39×10 ⁻³
		第二次	5. 82×10 ⁴	0. 104	6. 05×10 ⁻³
		第三次	5. 78×10 ⁴	0. 100	5. 78×10 ⁻³
		均值	5. 79×10 ⁴	0. 093	5. 41×10 ⁻³
DA008 六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1. 60×10 ⁴	0. 172	2. 75×10 ⁻³
		第二次	1. 57×10 ⁴	0. 152	2. 39×10 ⁻³
		第三次	1. 57×10 ⁴	0. 172	2. 70×10 ⁻³
		均值	1. 58×10 ⁴	0. 165	2. 61×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09 二车间 组装出口	2024. 07. 25~ 2024. 07. 26	第一次	3. 89×10 ⁴	0. 120	4. 67×10 ⁻³
		第二次	3. 78×10 ⁴	0. 120	4. 54×10 ⁻³
		第三次	3. 89×10 ⁴	0. 127	4. 94×10 ⁻³
		均值	3. 85×10 ⁴	0. 122	4. 72×10 ⁻³
DA028 一车间 合膏出口	2024. 07. 25	第一次	4. 47×10 ³	0. 113	5. 05×10 ⁻⁴
		第二次	5. 70×10 ³	0. 107	6. 10×10 ⁻⁴
		第三次	6. 16×10 ³	0. 118	7. 27×10 ⁻⁴
		均值	5. 44×10 ³	0. 113	6. 14×10 ⁻⁴
DA035 三车间 涂板出口	2024. 07. 26	第一次	2. 20×10 ⁴	0. 086	1. 89×10 ⁻³
		第二次	2. 30×10 ⁴	0. 092	2. 12×10 ⁻³
		第三次	2. 35×10 ⁴	0. 068	1. 60×10 ⁻³
		均值	2. 28×10 ⁴	0. 082	1. 87×10 ⁻³
DA036 一车间 涂板出口		第一次	6. 73×10 ³	0. 110	7. 40×10 ⁻⁴
		第二次	7. 19×10 ³	0. 108	7. 77×10 ⁻⁴
		第三次	7. 17×10 ³	0. 112	8. 03×10 ⁻⁴
		均值	7. 03×10 ³	0. 110	7. 73×10 ⁻⁴
DA034 铅房出 口		第一次	2. 04×10 ³	0. 128	2. 61×10 ⁻⁴
		第二次	2. 04×10 ³	0. 126	2. 57×10 ⁻⁴
		第三次	2. 04×10 ³	0. 116	2. 37×10 ⁻⁴
		均值	2. 04×10 ³	0. 123	2. 52×10 ⁻⁴
DA038 三车间 辊剪北出口		第一次	3. 57×10 ⁴	0. 130	4. 64×10 ⁻³
		第二次	3. 51×10 ⁴	0. 141	4. 95×10 ⁻³
		第三次	3. 50×10 ⁴	0. 143	5. 01×10 ⁻³
		均值	3. 53×10 ⁴	0. 138	4. 87×10 ⁻³
DA039 三车间 辊剪南出口		第一次	6. 58×10 ³	0. 104	6. 84×10 ⁻⁴
		第二次	7. 37×10 ³	0. 101	7. 44×10 ⁻⁴
		第三次	7. 64×10 ³	0. 119	9. 09×10 ⁻⁴
		均值	7. 20×10 ³	0. 108	7. 79×10 ⁻⁴
DA040 一车间 辊剪东出		第一次	8. 18×10 ³	0. 087	7. 12×10 ⁻⁴
		第二次	1. 29×10 ⁴	0. 095	1. 23×10 ⁻³
		第三次	1. 34×10 ⁴	0. 101	1. 35×10 ⁻³
		均值	1. 15×10 ⁴	0. 094	1. 10×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41 一车间 辊剪西出口	2024. 07. 25~ 2024. 07. 26	第一次	1. 64×10 ⁴	0. 086	1. 41×10 ⁻³
		第二次	1. 75×10 ⁴	0. 100	1. 75×10 ⁻³
		第三次	1. 81×10 ⁴	0. 100	1. 81×10 ⁻³
		均值	1. 73×10 ⁴	0. 095	1. 66×10 ⁻³
DA042 三车间 铅粉出口	2024. 07. 26	第一次	2. 44×10 ⁴	0. 083	2. 03×10 ⁻³
		第二次	2. 40×10 ⁴	0. 096	2. 30×10 ⁻³
		第三次	2. 22×10 ⁴	0. 094	2. 09×10 ⁻³
		均值	2. 35×10 ⁴	0. 091	2. 14×10 ⁻³
标准限值			/	0.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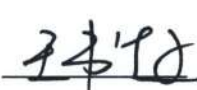
采样人：郑益豪，刘卓璇等

检测人：张依萍，梁旭莹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审 核：

签 发：

日 期：2024.8.10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0CN8K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青城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刘卓通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室内空气质量检测;食品卫生检测;物质成分检测;环境技术咨询服务;职业卫生检测评估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2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612050381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青城路8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81612050381
有效期: 2018年01月10日至2021年01月09日

发证日期: 2018年8月15日

有效期至: 2021年01月09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受控编号: HNHC-TF-901-2020



河南环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 HNHC-202409-W096

委托单位: 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 年 09 月 06 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申诉。
- 6、标注“*”的检验检测项目不在实验室资质认证范围之内。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环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金明大道北段汽车城附属楼1号楼2层南侧

201-226室

邮编:475000

电话:0371-28888128

邮箱:15538840222@163.com

1 概述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环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2024 年 08 月 28 日、2024 年 08 月 29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进行采样和检测，根据采样情况和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检测 1 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食堂油烟 1#出口	饮食业油烟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悬浮物	1次/天，检测3天
	1号雨水排口	pH、铅、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1次/天，检测1天
	2号雨水排口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方法，仪器设备，检出限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分析仪器型号及管理编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有组织废气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201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F	1.0×10 ⁻²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分析天平 AUW120D	1.0mg/m ³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GB 18483-2001	红外测油仪 OL580	/
废水	pH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便携式酸度计 PHB-1	/
	铅	水质 铜、铅、锌、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F	10µ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A 级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FA1004	/

4 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 4.1、本次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
- 4.2、检测人员均经过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4.3、检测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或校准有效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 4.4、仪器使用前后进行关键参数校准。检测所用方法均按国家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
- 4.5、报告及记录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 检测分析结果

具体检测结果见表 5-1 至 5-5。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1	3.30×10 ⁴	0.112	3.70×10 ⁻³
		2	3.31×10 ⁴	0.107	3.54×10 ⁻³
		3	3.29×10 ⁴	0.095	3.13×10 ⁻³
		均值	3.30×10 ⁴	0.105	3.46×10 ⁻³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1	1.02×10 ⁴	0.139	1.42×10 ⁻³
		2	1.05×10 ⁴	0.107	1.12×10 ⁻³
		3	1.08×10 ⁴	0.126	1.36×10 ⁻³
		均值	1.05×10 ⁴	0.124	1.30×10 ⁻³
2024.08.28 ~ 2024.08.29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1	8164	0.122	9.96×10 ⁻⁴
		2	7779	0.097	7.55×10 ⁻⁴
		3	8251	0.108	8.91×10 ⁻⁴
		均值	8065	0.109	8.79×10 ⁻⁴
2024.08.28	DA004 合金西出口	1	1.78×10 ⁴	0.116	2.06×10 ⁻³
		2	1.78×10 ⁴	0.102	1.82×10 ⁻³
		3	1.78×10 ⁴	0.104	1.85×10 ⁻³
		均值	1.78×10 ⁴	0.107	1.90×10 ⁻³
	DA005 合金东出口	1	2.03×10 ⁴	0.105	2.13×10 ⁻³
		2	2.16×10 ⁴	0.094	2.03×10 ⁻³
		3	2.17×10 ⁴	0.081	1.76×10 ⁻³
		均值	2.12×10 ⁴	0.093	1.97×10 ⁻³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07 七车间组 装出口	1	3.05×10 ⁴	0.112	3.42×10 ⁻³
		2	3.05×10 ⁴	0.085	2.59×10 ⁻³
		3	3.15×10 ⁴	0.094	2.96×10 ⁻³
		均值	3.08×10 ⁴	0.097	2.99×10 ⁻³
	DA008 六车间组 装出口	1	1.43×10 ⁴	0.180	2.57×10 ⁻³
		2	1.44×10 ⁴	0.147	2.12×10 ⁻³
		3	1.42×10 ⁴	0.163	2.31×10 ⁻³
		均值	1.43×10 ⁴	0.163	2.33×10 ⁻³
	DA009 二车间组 装出口	1	3.83×10 ⁴	0.133	5.09×10 ⁻³
		2	3.78×10 ⁴	0.119	4.50×10 ⁻³
		3	3.87×10 ⁴	0.125	4.84×10 ⁻³
		均值	3.83×10 ⁴	0.126	4.83×10 ⁻³
	DA028 一车间合 膏出口	1	9323	0.126	1.17×10 ⁻³
		2	9827	0.105	1.03×10 ⁻³
		3	9566	0.121	1.16×10 ⁻³
		均值	9572	0.117	1.12×10 ⁻³
	DA034 铅房出口	1	4136	0.124	5.13×10 ⁻⁴
		2	4171	0.120	5.01×10 ⁻⁴
		3	4168	0.133	5.54×10 ⁻⁴
		均值	4158	0.126	5.24×10 ⁻⁴
	DA035 三车间涂 板出口	1	1.74×10 ⁴	0.101	1.76×10 ⁻³
		2	1.78×10 ⁴	0.072	1.28×10 ⁻³
		3	1.74×10 ⁴	0.087	1.51×10 ⁻³
		均值	1.75×10 ⁴	0.087	1.52×10 ⁻³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1	5779	0.121	6.99×10 ⁻⁴
		2	6157	0.114	7.02×10 ⁻⁴
		3	6376	0.127	8.10×10 ⁻⁴
		均值	6104	0.121	7.39×10 ⁻⁴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1	1.33×10 ⁴	0.126	1.68×10 ⁻³
		2	1.34×10 ⁴	0.150	2.01×10 ⁻³
		3	1.34×10 ⁴	0.134	1.80×10 ⁻³
		均值	1.34×10 ⁴	0.137	1.84×10 ⁻³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1	1.20×10 ⁴	0.112	1.34×10 ⁻³
		2	1.21×10 ⁴	0.122	1.48×10 ⁻³
		3	1.23×10 ⁴	0.098	1.21×10 ⁻³
		均值	1.21×10 ⁴	0.111	1.34×10 ⁻³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1	2.06×10 ⁴	0.096	1.98×10 ⁻³
		2	2.11×10 ⁴	0.115	2.43×10 ⁻³
		3	2.18×10 ⁴	0.083	1.81×10 ⁻³
		均值	2.12×10 ⁴	0.098	2.08×10 ⁻³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1	1.74×10 ⁴	0.105	1.83×10 ⁻³
		2	1.82×10 ⁴	0.092	1.67×10 ⁻³
		3	1.87×10 ⁴	0.111	2.08×10 ⁻³
		均值	1.81×10 ⁴	0.103	1.86×10 ⁻³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1	1.91×10 ⁴	0.091	1.74×10 ⁻³
		2	1.92×10 ⁴	0.102	1.96×10 ⁻³
		3	1.94×10 ⁴	0.087	1.69×10 ⁻³
		均值	1.92×10 ⁴	0.093	1.79×10 ⁻³

表 5-2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1	1.08×10 ⁴	6.6	0.071
		2	1.05×10 ⁴	6.2	0.065
		3	1.08×10 ⁴	5.9	0.064
		均值	1.07×10 ⁴	6.2	0.066
2024.08.28 ~ 2024.08.29	DA004 合金西出口	1	1.74×10 ⁴	6.3	0.110
		2	1.74×10 ⁴	5.7	0.099
		3	1.78×10 ⁴	6.5	0.116
		均值	1.75×10 ⁴	6.2	0.108
	DA005 合金东出口	1	2.20×10 ⁴	7.2	0.158
		2	2.24×10 ⁴	4.9	0.110
		3	2.28×10 ⁴	6.5	0.148
		均值	2.24×10 ⁴	6.2	0.139
2024.08.28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1	3.15×10 ⁴	4.9	0.154
		2	3.05×10 ⁴	6.6	0.201
		3	3.16×10 ⁴	6.2	0.196
		均值	3.12×10 ⁴	5.9	0.184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1	1.44×10 ⁴	5.9	0.085
		2	1.43×10 ⁴	6.7	0.096
		3	1.42×10 ⁴	4.8	0.068
		均值	1.43×10 ⁴	5.8	0.083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1	3.77×10 ⁴	6.2	0.234
		2	3.75×10 ⁴	7.0	0.262
		3	3.64×10 ⁴	4.3	0.157
		均值	3.72×10 ⁴	5.8	0.216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1	10311	6.8	0.070
		2	9830	5.4	0.053
		3	10557	6.6	0.070
		均值	10233	6.3	0.064
	DA034 铅房出口	1	4187	7.2	0.030
		2	4125	6.3	0.026
		3	4158	4.7	0.020
		均值	4157	6.1	0.025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1	1.74×10 ⁴	6.5	0.113
		2	1.78×10 ⁴	5.8	0.103
		3	1.74×10 ⁴	6.3	0.110
		均值	1.75×10 ⁴	6.2	0.108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1	6157	6.0	0.037
		2	6156	6.5	0.040
		3	6156	5.5	0.034
		均值	6156	6.0	0.037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1	1.34×10 ⁴	6.7	0.090
		2	1.33×10 ⁴	4.9	0.065
		3	1.34×10 ⁴	5.6	0.075
		均值	1.34×10 ⁴	5.7	0.076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1	1.24×10 ⁴	5.7	0.071
		2	1.29×10 ⁴	6.2	0.080
		3	1.30×10 ⁴	6.8	0.088
		均值	1.28×10 ⁴	6.2	0.079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8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1	1.31×10 ⁴	5.2	0.068
		2	1.93×10 ⁴	6.7	0.129
		3	1.96×10 ⁴	6.4	0.125
		均值	1.73×10 ⁴	6.1	0.106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1	1.93×10 ⁴	6.3	0.122
		2	1.96×10 ⁴	4.7	0.092
		3	2.01×10 ⁴	6.8	0.137
		均值	1.97×10 ⁴	5.9	0.116

表 5-3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饮食业油烟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4.08.29	食堂油烟 1#出口	1	960	0.07	6.72×10 ⁻⁵
		2	1092	0.06	6.55×10 ⁻⁵
		3	1140	0.08	9.12×10 ⁻⁵
		均值	1064	0.07	7.45×10 ⁻⁵

表 5-4 废水检测分析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废水总排口	样品状态
2024.08.27	悬浮物	mg/L	10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
2024.08.28	悬浮物	mg/L	9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
2024.08.29	悬浮物	mg/L	12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

表 5-5 废水检测分析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1 号雨水排口	2 号雨水排口
2024.08.28	pH	无量纲	7.7	7.3
	铅	µg/L	20	16
	化学需氧量	mg/L	24	17
	氨氮	mg/L	0.753	0.786
	悬浮物	mg/L	9	10
	样品状态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	无色、无味、透明、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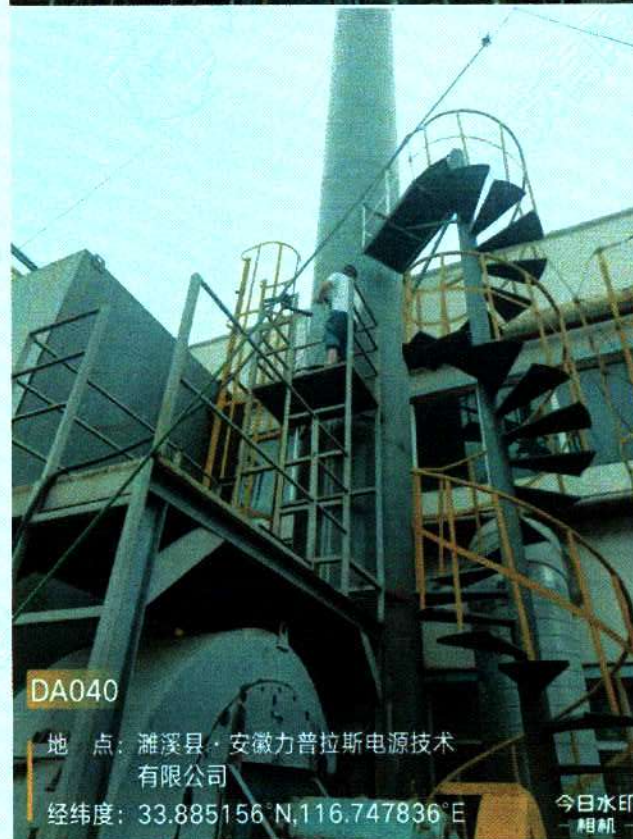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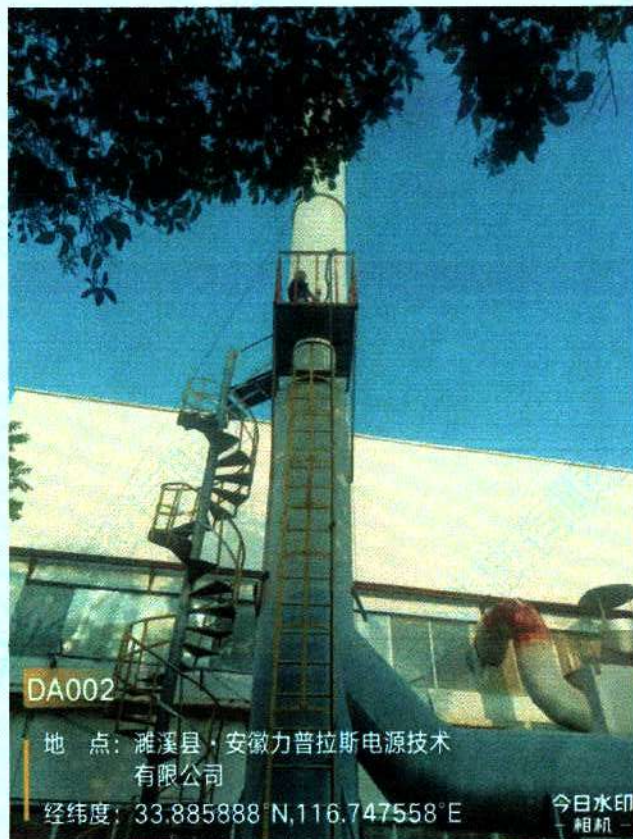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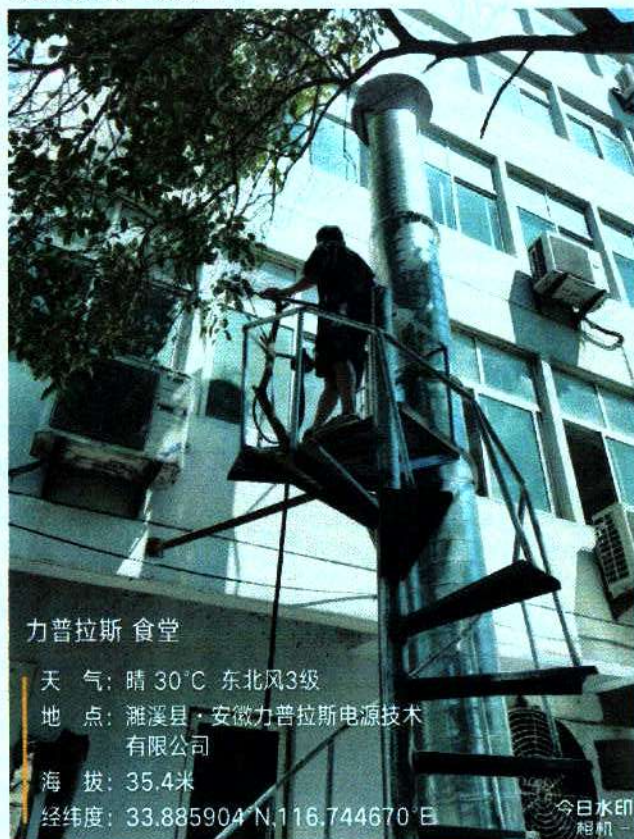
编制人：李智宏 审 核：杨石强 签 发：李俊凯
日 期：2024.9.6 日 期：2024.9.06 日 期：2024.9.06



检验检测专用章

以下空白

现场采样照片:



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2050406

名称: 河南环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开封市金明大道北段汽车城附属楼1号楼2层南侧201-226室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2050406
有效期至2026年11月23日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24日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23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24161205C034
有效期2030年8月27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10-22



委托单位：_____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_____

检测类别：_____废气、废水_____

报告日期：_____2024 年 11 月 13 日_____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
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31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进行了采样，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表 2。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废气量，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表 2 废水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总排口	悬浮物	1 次/天，共 3 天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铅	1 次/天，共 1 天

3、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3。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10 ⁻² mg/m ³
3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2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1mg/L
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5 mg/L
8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电子天平	/
9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 (1)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 (2) 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

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4、表 5、表 6。

表 4 现场情况一览表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4 合金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5 合金东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4 铅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5 三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根据检测人员现场查看及企业提供信息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2024. 10. 31	第一次	5.68×10 ⁴	0.222	1.26×10 ⁻²
		第二次	5.73×10 ⁴	0.219	1.25×10 ⁻²
		第三次	5.81×10 ⁴	0.237	1.38×10 ⁻²
		均值	5.74×10 ⁴	0.226	1.30×10 ⁻²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第一次	2.02×10 ⁴	0.242	4.89×10 ⁻³
		第二次	2.07×10 ⁴	0.251	5.20×10 ⁻³
		第三次	2.05×10 ⁴	0.272	5.58×10 ⁻³
		均值	2.05×10 ⁴	0.255	5.22×10 ⁻³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第一次	1.13×10 ⁴	0.215	2.43×10 ⁻³
		第二次	1.20×10 ⁴	0.169	2.03×10 ⁻³
		第三次	1.20×10 ⁴	0.157	1.88×10 ⁻³
		均值	1.18×10 ⁴	0.180	2.11×10 ⁻³
DA004 合金西出口		第一次	2.53×10 ⁴	0.211	5.34×10 ⁻³
		第二次	2.56×10 ⁴	0.199	5.09×10 ⁻³
		第三次	2.56×10 ⁴	0.154	3.94×10 ⁻³
		均值	2.55×10 ⁴	0.188	4.79×10 ⁻³
DA005 合金东出口		第一次	4.60×10 ⁴	0.269	1.24×10 ⁻²
		第二次	5.11×10 ⁴	0.279	1.43×10 ⁻²
		第三次	5.11×10 ⁴	0.264	1.35×10 ⁻²
		均值	4.94×10 ⁴	0.271	1.34×10 ⁻²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第一次	3.48×10 ⁴	0.207	7.20×10 ⁻³
		第二次	3.48×10 ⁴	0.200	6.96×10 ⁻³
		第三次	3.59×10 ⁴	0.216	7.75×10 ⁻³
		均值	3.52×10 ⁴	0.208	7.30×10 ⁻³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第一次	4.81×10 ⁴	0.295	1.42×10 ⁻²
		第二次	4.81×10 ⁴	0.286	1.38×10 ⁻²
		第三次	5.33×10 ⁴	0.225	1.20×10 ⁻²
		均值	4.98×10 ⁴	0.269	1.33×10 ⁻²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第一次	2.00×10 ⁴	0.216	4.32×10 ⁻³
		第二次	2.00×10 ⁴	0.215	4.30×10 ⁻³
		第三次	2.38×10 ⁴	0.173	4.12×10 ⁻³
		均值	2.13×10 ⁴	0.201	4.25×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9 二车间组 装出口	2024. 10. 31	第一次	6. 19×10 ⁴	0. 271	1. 68×10 ⁻²
		第二次	6. 01×10 ⁴	0. 287	1. 72×10 ⁻²
		第三次	6. 23×10 ⁴	0. 285	1. 78×10 ⁻²
		均值	6. 14×10 ⁴	0. 281	1. 73×10 ⁻²
DA028 一车间合 膏出口		第一次	5. 74×10 ³	0. 139	7. 98×10 ⁻⁴
		第二次	5. 81×10 ³	0. 120	6. 97×10 ⁻⁴
		第三次	5. 72×10 ³	0. 147	8. 41×10 ⁻⁴
		均值	5. 76×10 ³	0. 135	7. 79×10 ⁻⁴
DA034 铅房出口		第一次	2. 33×10 ³	0. 298	6. 94×10 ⁻⁴
		第二次	2. 20×10 ³	0. 293	6. 45×10 ⁻⁴
		第三次	2. 20×10 ³	0. 285	6. 27×10 ⁻⁴
		均值	2. 24×10 ³	0. 292	6. 55×10 ⁻⁴
DA035 三车间涂 板出口		第一次	1. 89×10 ⁴	0. 147	2. 78×10 ⁻³
		第二次	1. 85×10 ⁴	0. 161	2. 98×10 ⁻³
		第三次	1. 96×10 ⁴	0. 150	2. 94×10 ⁻³
		均值	1. 90×10 ⁴	0. 153	2. 90×10 ⁻³
DA036 一车间涂 板出口		第一次	7. 78×10 ³	0. 211	1. 64×10 ⁻³
		第二次	7. 89×10 ³	0. 216	1. 70×10 ⁻³
		第三次	7. 96×10 ³	0. 199	1. 58×10 ⁻³
		均值	7. 88×10 ³	0. 209	1. 64×10 ⁻³
DA037 三车间包 板出口		第一次	3. 44×10 ⁴	0. 277	9. 53×10 ⁻³
		第二次	3. 48×10 ⁴	0. 280	9. 74×10 ⁻³
		第三次	3. 48×10 ⁴	0. 256	8. 91×10 ⁻³
		均值	3. 47×10 ⁴	0. 271	9. 39×10 ⁻³
DA038 三车间辊 剪北出口		第一次	2. 33×10 ⁴	0. 237	5. 52×10 ⁻³
		第二次	2. 41×10 ⁴	0. 224	5. 40×10 ⁻³
		第三次	2. 45×10 ⁴	0. 238	5. 83×10 ⁻³
		均值	2. 40×10 ⁴	0. 233	5. 58×10 ⁻³
DA039 三车间辊 剪南出口		第一次	1. 93×10 ⁴	0. 245	4. 73×10 ⁻³
		第二次	1. 90×10 ⁴	0. 265	5. 04×10 ⁻³
		第三次	1. 91×10 ⁴	0. 245	4. 68×10 ⁻³
		均值	1. 91×10 ⁴	0. 252	4. 82×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2024. 10. 31	第一次	1.82×10 ⁴	0.163	2.97×10 ⁻³
		第二次	1.82×10 ⁴	0.235	4.28×10 ⁻³
		第三次	1.99×10 ⁴	0.269	5.35×10 ⁻³
		均值	1.88×10 ⁴	0.222	4.20×10 ⁻³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第一次	1.70×10 ⁴	0.218	3.71×10 ⁻³
		第二次	1.70×10 ⁴	0.219	3.72×10 ⁻³
		第三次	1.70×10 ⁴	0.226	3.84×10 ⁻³
		均值	1.70×10 ⁴	0.221	3.76×10 ⁻³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第一次	2.00×10 ⁴	0.221	4.42×10 ⁻³
		第二次	2.00×10 ⁴	0.222	4.44×10 ⁻³
		第三次	2.00×10 ⁴	0.218	4.36×10 ⁻³
		均值	2.00×10 ⁴	0.220	4.41×10 ⁻³
标准限值			/	0.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6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悬浮物(mg/L)
2024. 10. 29	总排口	14
2024. 10. 30		13
2024. 10. 31		9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140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6（续）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总磷(mg/L)	总氮(mg/L)	铅(mg/L)
2024. 10. 30	总排口	7.65	44	4.68	0.47	5.14	0.0911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6-9	150	30	2	40	0.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 曹昌, 李小涛, 李应许等

检测人: 张依萍, 梁旭莹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徐素芳 审 核: 赵旭 签 发: 王华

日 期: 2024.11.13





24161205C034
有效期2030年8月27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11-07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废水、地表水

报告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03 日至 05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及地表水进行了采样, 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表 2、表 3。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DA004 合金西出口		
DA005 合金东出口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DA034 铅房出口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口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废气量, 硫酸雾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废气量，硫酸雾	3 次/周期，共 1 个周期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DA031 八车间加充出口		
DA032 八车间加充出口		
DA033 八车间加充出口		

表 2 地表水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区东中心沟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铅、硫酸盐	1 次/天，共 1 天

表 3 废水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车间排放口	pH 值、镉、铅	1 次/天，共 1 天

3、分析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4。

表 4 检测分析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10 ⁻² mg/m ³
3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0.2mg/m ³
4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5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25mg/L
7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8	硫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0.018mg/L
9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 （1）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 （2）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 （3）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5、表 6、表 7、表 8。

表 5 现场情况一览表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1 一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2 一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3 三车间铸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4 合金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5 合金东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6 三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7 七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8 六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9 二车间组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8 一车间合膏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4 铅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6 一车间涂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7 三车间包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出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1 一车间辊剪西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2 三车间铅粉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1 八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2 八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3 八车间加充出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根据检测人员现场查看及企业提供信息

表 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一车间 铸板出口	2024. 11. 03	第一次	2. 57×10 ⁴	0. 229	5. 89×10 ⁻³
		第二次	2. 57×10 ⁴	0. 221	5. 68×10 ⁻³
		第三次	2. 53×10 ⁴	0. 248	6. 27×10 ⁻³
		均值	2. 56×10 ⁴	0. 233	5. 95×10 ⁻³
DA002 一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3. 04×10 ⁴	0. 172	5. 23×10 ⁻³
		第二次	3. 08×10 ⁴	0. 181	5. 57×10 ⁻³
		第三次	3. 11×10 ⁴	0. 173	5. 38×10 ⁻³
		均值	3. 08×10 ⁴	0. 175	5. 39×10 ⁻³
DA003 三车间 铸板出口		第一次	1. 23×10 ⁴	0. 254	3. 12×10 ⁻³
		第二次	1. 26×10 ⁴	0. 242	3. 05×10 ⁻³
		第三次	1. 28×10 ⁴	0. 245	3. 14×10 ⁻³
		均值	1. 26×10 ⁴	0. 247	3. 10×10 ⁻³
DA004 合金西 出口	2024. 11. 04	第一次	2. 87×10 ⁴	0. 206	5. 91×10 ⁻³
		第二次	2. 91×10 ⁴	0. 192	5. 59×10 ⁻³
		第三次	2. 87×10 ⁴	0. 190	5. 45×10 ⁻³
		均值	2. 88×10 ⁴	0. 196	5. 65×10 ⁻³
DA005 合金东 出口	2024. 11. 03	第一次	4. 92×10 ⁴	0. 256	1. 26×10 ⁻²
		第二次	4. 85×10 ⁴	0. 238	1. 15×10 ⁻²
		第三次	4. 85×10 ⁴	0. 240	1. 16×10 ⁻²
		均值	4. 87×10 ⁴	0. 245	1. 19×10 ⁻²
DA006 三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4. 30×10 ⁴	0. 170	7. 31×10 ⁻³
		第二次	4. 30×10 ⁴	0. 160	6. 88×10 ⁻³
		第三次	5. 02×10 ⁴	0. 137	6. 88×10 ⁻³
		均值	4. 54×10 ⁴	0. 156	7. 02×10 ⁻³
DA007 七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3. 47×10 ⁴	0. 236	8. 19×10 ⁻³
		第二次	5. 08×10 ⁴	0. 246	1. 25×10 ⁻²
		第三次	5. 10×10 ⁴	0. 232	1. 18×10 ⁻²
		均值	4. 55×10 ⁴	0. 238	1. 08×10 ⁻²
DA008 六车间 组装出口		第一次	2. 30×10 ⁴	0. 198	4. 55×10 ⁻³
		第二次	2. 34×10 ⁴	0. 195	4. 56×10 ⁻³
		第三次	2. 42×10 ⁴	0. 195	4. 72×10 ⁻³
		均值	2. 35×10 ⁴	0. 196	4. 61×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9 二车间 组装出口	2024. 11. 03	第一次	4. 09×10 ⁴	0. 162	6. 63×10 ⁻³
		第二次	4. 09×10 ⁴	0. 182	7. 44×10 ⁻³
		第三次	4. 09×10 ⁴	0. 174	7. 12×10 ⁻³
		均值	4. 09×10 ⁴	0. 173	7. 06×10 ⁻³
DA028 一车间 合膏出口		第一次	1. 30×10 ⁴	0. 152	1. 98×10 ⁻³
		第二次	1. 36×10 ⁴	0. 156	2. 12×10 ⁻³
		第三次	1. 63×10 ⁴	0. 132	2. 15×10 ⁻³
		均值	1. 43×10 ⁴	0. 147	2. 08×10 ⁻³
DA034 铅房出 口		第一次	3. 57×10 ³	0. 164	5. 85×10 ⁻⁴
		第二次	3. 57×10 ³	0. 165	5. 89×10 ⁻⁴
		第三次	3. 64×10 ³	0. 135	4. 91×10 ⁻⁴
		均值	3. 59×10 ³	0. 155	5. 55×10 ⁻⁴
DA036 一车间 涂板出口		第一次	6. 99×10 ³	0. 152	1. 06×10 ⁻³
		第二次	7. 21×10 ³	0. 147	1. 06×10 ⁻³
		第三次	7. 60×10 ³	0. 137	1. 04×10 ⁻³
		均值	7. 27×10 ³	0. 145	1. 05×10 ⁻³
DA037 三车间 包板出口		第一次	5. 09×10 ⁴	0. 181	9. 21×10 ⁻³
		第二次	5. 09×10 ⁴	0. 181	9. 21×10 ⁻³
		第三次	5. 12×10 ⁴	0. 164	8. 40×10 ⁻³
		均值	5. 10×10 ⁴	0. 175	8. 94×10 ⁻³
DA038 三车间 辊剪北出口		第一次	3. 38×10 ⁴	0. 221	7. 47×10 ⁻³
		第二次	3. 38×10 ⁴	0. 230	7. 77×10 ⁻³
		第三次	3. 38×10 ⁴	0. 223	7. 54×10 ⁻³
		均值	3. 38×10 ⁴	0. 225	7. 59×10 ⁻³
DA039 三车间 辊剪南出口		第一次	1. 60×10 ⁴	0. 198	3. 17×10 ⁻³
		第二次	1. 64×10 ⁴	0. 202	3. 31×10 ⁻³
		第三次	1. 68×10 ⁴	0. 198	3. 33×10 ⁻³
		均值	1. 64×10 ⁴	0. 199	3. 27×10 ⁻³
DA040 一车间 辊剪东出		第一次	2. 94×10 ⁴	0. 214	6. 29×10 ⁻³
		第二次	2. 94×10 ⁴	0. 215	6. 32×10 ⁻³
		第三次	2. 94×10 ⁴	0. 231	6. 79×10 ⁻³
		均值	2. 94×10 ⁴	0. 220	6. 47×10 ⁻³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³/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41 一车间 辊剪西出口	2024. 11. 03	第一次	1. 59×10 ⁴	0. 187	2. 97×10 ⁻³
		第二次	1. 59×10 ⁴	0. 201	3. 20×10 ⁻³
		第三次	1. 59×10 ⁴	0. 184	2. 93×10 ⁻³
		均值	1. 59×10 ⁴	0. 191	3. 03×10 ⁻³
DA042 三车间 铅粉出口		第一次	1. 30×10 ⁴	0. 263	3. 42×10 ⁻³
		第二次	1. 30×10 ⁴	0. 197	2. 56×10 ⁻³
		第三次	1. 30×10 ⁴	0. 204	2. 65×10 ⁻³
		均值	1. 30×10 ⁴	0. 221	2. 88×10 ⁻³
标准限值			/	0.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82-2015）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6（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10 二车间加充出口	2024. 11. 04	第一次	3. 35×10 ⁴	1. 12	0. 038
		第二次	3. 28×10 ⁴	1. 06	0. 035
		第三次	3. 16×10 ⁴	1. 05	0. 033
		均值	3. 26×10 ⁴	1. 08	0. 035
DA011 二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3. 08×10 ⁴	1. 35	0. 042
		第二次	3. 12×10 ⁴	1. 39	0. 043
		第三次	3. 12×10 ⁴	1. 47	0. 046
		均值	3. 11×10 ⁴	1. 40	0. 044
DA012 二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3. 17×10 ⁴	1. 70	0. 054
		第二次	3. 17×10 ⁴	1. 67	0. 053
		第三次	3. 16×10 ⁴	0. 99	0. 031
		均值	3. 17×10 ⁴	1. 45	0. 046
DA013 二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2. 52×10 ⁴	0. 80	0. 020
		第二次	2. 52×10 ⁴	1. 24	0. 031
		第三次	2. 55×10 ⁴	1. 21	0. 031
		均值	2. 53×10 ⁴	1. 08	0. 027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Nm³/h)	硫酸雾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 (kg/h)
DA014 二车间加充出口	2024. 11. 04	第一次	2.75×10 ⁴	0.91	0.025
		第二次	2.78×10 ⁴	0.84	0.023
		第三次	2.78×10 ⁴	0.92	0.026
		均值	2.77×10 ⁴	0.89	0.025
DA015 二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3.01×10 ⁴	1.20	0.036
		第二次	2.98×10 ⁴	1.12	0.033
		第三次	2.98×10 ⁴	1.04	0.031
		均值	2.99×10 ⁴	1.12	0.033
DA016 二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1.60×10 ⁴	0.82	0.013
		第二次	1.63×10 ⁴	0.84	0.014
		第三次	1.63×10 ⁴	0.84	0.014
		均值	1.62×10 ⁴	0.83	0.014
DA024 六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2.43×10 ⁴	0.74	0.018
		第二次	2.41×10 ⁴	0.71	0.017
		第三次	2.45×10 ⁴	0.75	0.018
		均值	2.43×10 ⁴	0.73	0.018
DA025 六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1.53×10 ⁴	0.75	0.011
		第二次	1.50×10 ⁴	0.77	0.012
		第三次	1.53×10 ⁴	0.99	0.015
		均值	1.52×10 ⁴	0.84	0.013
DA026 六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4.24×10 ⁴	1.23	0.052	
	第二次	4.24×10 ⁴	1.06	0.045	
	第三次	4.31×10 ⁴	1.11	0.048	
	均值	4.26×10 ⁴	1.13	0.048	
DA027 六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2.98×10 ⁴	1.33	0.040	
	第二次	3.00×10 ⁴	1.35	0.041	
	第三次	3.03×10 ⁴	1.26	0.038	
	均值	3.00×10 ⁴	1.31	0.040	
DA029 七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1.33×10 ⁵	1.44	0.192	
	第二次	1.41×10 ⁵	1.50	0.212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硫酸雾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第三次	1.42×10 ⁵	1.73	0.246
		均值	1.39×10 ⁵	1.56	0.217
DA030 七车间加充出口	2024. 11. 04	第一次	8.18×10 ⁴	1.41	0.115
		第二次	8.13×10 ⁴	1.49	0.121
		第三次	8.18×10 ⁴	1.40	0.115
		均值	8.16×10 ⁴	1.43	0.117
DA031 八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4.10×10 ⁴	1.00	0.041
		第二次	4.14×10 ⁴	0.95	0.039
		第三次	4.17×10 ⁴	0.55	0.023
		均值	4.14×10 ⁴	0.83	0.034
DA032 八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4.11×10 ⁴	0.95	0.039
		第二次	4.11×10 ⁴	0.99	0.041
		第三次	4.11×10 ⁴	1.03	0.042
		均值	4.11×10 ⁴	0.99	0.041
DA033 八车间加充出口		第一次	5.02×10 ⁴	1.52	0.076
		第二次	5.03×10 ⁴	1.43	0.072
		第三次	5.04×10 ⁴	1.53	0.077
		均值	5.03×10 ⁴	1.49	0.075
标准限值			/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7 地表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铅 (mg/L)	硫酸盐 (mg/L)
2024.11.05	厂区东中心沟	7.89	14	0.213	0.0267	230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8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总铅 (mg/L)	镉 (mg/L)
2024.11.05	车间排放口	7.65	0.0667	0.00245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6-9	0.5	0.02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 李小涛, 李应许, 陈毅等

检测人: 张依萍, 兰双双, 梁旭莹等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徐永青 审核: 赵旭 签发: 张永

日期: 2024.11.14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24161205C034
有效期2030年8月27日
YZEM-TF-051-2023



检 测 报 告

YZWT-HJ-2024-12-10



委托单位：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废水、噪声

报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签发者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检测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青城路 8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4321500

传真：0379-64321500

1、前言

受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05 日至 07 日对该公司的废气、废水及噪声进行了采样, 采样后进行了分析测试。

2、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 1、表 2、表 3、表 4。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DA001 一车间铸板	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3 次/周期, 共 1 个周期
DA002 一车间铅粉		
DA003 三车间铸板		
DA004 合金西		
DA005 合金东		
DA006 三车间组装		
DA007 七车间组装		
DA008 六车间组装		
DA009 一车间组装		
DA028 一车间和膏		
DA034 铅房		
DA035 三车间和膏		
DA036 一车间涂板		
DA037 三车间包板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		
DA041 车间辊剪西		
DA042 三车间铅粉		
注塑车间废气排放口	废气量, 非甲烷总烃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铅及其化合物、硫酸雾、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共 1 天
模塑车间外围东侧	非甲烷总烃	
模塑车间外围南侧		

表 3 废水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总排口	悬浮物	1 次/天，共 3 天
1 号雨水排口	pH 值、总铅、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1 次/天，共 1 天
2 号雨水排口		

表 4 噪声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东厂界外 1 米	厂界噪声	昼夜各测一次，共 1 天
2#东厂界外 1 米		
3#南厂界外 1 米		
4#南厂界外 1 米		
5#西厂界外 1 米		
6#西厂界外 1 米		
7#北厂界外 1 米		
8#北厂界外 1 米		

3、分析方法及检测使用仪器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5。

表 5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烟气流量	皮托管平行采样法	GB/T 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
2	铅及其化合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2014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0 \times 10^{-2} \text{mg/m}^3$
		环境空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264-94 及修改单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5 \times 10^{-4} \text{mg/m}^3$
3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ES 225SM-DR 十万分之一天平	/
4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GC-7900 气相色谱仪	0.07mg/m^3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7900 气相色谱仪	0.07mg/m^3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5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IC1010 离子色谱仪	0.005mg/m³
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
7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
8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10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分光光度计	0.025mg/L
1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

4、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按照该项目“任务与质控通知单”中的质控要求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1）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与样品交接记录。

（2）检测因子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监督员总结质量控制结果并评价。

（3）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6、表 7、表 8、表 9、表 10、表 11。

表 6 现场情况一览表

点位名称	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	是否具备检测条件
DA001 一车间铸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2 一车间铅粉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3 三车间铸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4 合金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5 合金东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6 三车间组装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7 七车间组装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8 六车间组装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09 一车间组装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28 一车间和膏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4 铅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5 三车间和膏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6 一车间涂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7 三车间包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8 三车间辊剪北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39 三车间辊剪南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1 车间辊剪西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DA042 三车间铅粉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注塑车间废气排放口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是

根据检测人员现场查看及企业提供信息

表 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一车间铸板	2024. 12. 06	第一次	5. 41×10 ⁴	0. 098	0. 0053
		第二次	5. 41×10 ⁴	0. 102	0. 0055
		第三次	5. 41×10 ⁴	0. 225	0. 0122
		均值	5. 41×10 ⁴	0. 142	0. 0077
DA002 一车间铅粉		第一次	1. 54×10 ⁴	0. 237	0. 0036
		第二次	1. 54×10 ⁴	0. 114	0. 0018
		第三次	1. 54×10 ⁴	0. 108	0. 0017
		均值	1. 54×10 ⁴	0. 153	0. 0024
DA003 三车间铸板		第一次	1. 13×10 ⁴	0. 110	0. 0012
		第二次	1. 07×10 ⁴	0. 220	0. 0024
		第三次	1. 07×10 ⁴	0. 264	0. 0028
		均值	1. 09×10 ⁴	0. 198	0. 0021
DA004 合金西		第一次	3. 01×10 ⁴	0. 133	0. 0040
		第二次	2. 96×10 ⁴	0. 113	0. 0033
		第三次	2. 96×10 ⁴	0. 240	0. 0071
		均值	2. 98×10 ⁴	0. 162	0. 0048
DA005 合金东		第一次	6. 60×10 ⁴	0. 091	0. 0060
		第二次	6. 61×10 ⁴	0. 237	0. 0157
		第三次	6. 60×10 ⁴	0. 104	0. 0069
		均值	6. 60×10 ⁴	0. 144	0. 0095
DA006 三车间组装		第一次	1. 85×10 ⁴	0. 134	0. 0025
		第二次	1. 85×10 ⁴	0. 264	0. 0049
		第三次	1. 85×10 ⁴	0. 119	0. 0022
		均值	1. 85×10 ⁴	0. 172	0. 0032
DA007 七车间组装		第一次	4. 56×10 ⁴	0. 109	0. 0050
		第二次	4. 45×10 ⁴	0. 190	0. 0085
		第三次	4. 34×10 ⁴	0. 185	0. 0080
		均值	4. 45×10 ⁴	0. 161	0. 0072
DA008 六车间组装		第一次	1. 49×10 ⁴	0. 130	0. 0019
		第二次	1. 49×10 ⁴	0. 232	0. 0035
		第三次	1. 52×10 ⁴	0. 109	0. 0017
		均值	1. 50×10 ⁴	0. 157	0. 0024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9 一车间组 装	2024. 12. 06	第一次	4. 89×10 ⁴	0. 150	0. 0073
		第二次	4. 58×10 ⁴	0. 286	0. 0131
		第三次	4. 58×10 ⁴	0. 215	0. 0098
		均值	4. 68×10 ⁴	0. 217	0. 0101
DA028 一车间和 膏		第一次	4. 18×10 ³	0. 103	0. 0004
		第二次	4. 67×10 ³	0. 221	0. 0010
		第三次	5. 23×10 ³	0. 204	0. 0011
		均值	4. 69×10 ³	0. 176	0. 0008
DA034 铅房		第一次	5. 46×10 ³	0. 225	0. 0012
		第二次	5. 46×10 ³	0. 107	0. 0006
		第三次	5. 57×10 ³	0. 112	0. 0006
		均值	5. 50×10 ³	0. 148	0. 0008
DA035 三车间和 膏		第一次	2. 17×10 ⁴	0. 114	0. 0025
		第二次	2. 15×10 ⁴	0. 166	0. 0036
		第三次	2. 17×10 ⁴	0. 114	0. 0025
		均值	2. 16×10 ⁴	0. 131	0. 0029
DA036 一车间涂 板		第一次	2. 23×10 ⁴	0. 251	0. 0056
		第二次	1. 97×10 ⁴	0. 243	0. 0048
		第三次	1. 60×10 ⁴	0. 262	0. 0042
		均值	1. 93×10 ⁴	0. 252	0. 0049
DA037 三车间包 板		第一次	2. 69×10 ⁴	0. 107	0. 0029
		第二次	2. 64×10 ⁴	0. 104	0. 0027
		第三次	2. 64×10 ⁴	0. 129	0. 0034
		均值	2. 66×10 ⁴	0. 113	0. 0030
DA038 三车间辊 剪北		第一次	2. 22×10 ⁴	0. 230	0. 0051
		第二次	2. 20×10 ⁴	0. 236	0. 0052
		第三次	2. 16×10 ⁴	0. 259	0. 0056
		均值	2. 19×10 ⁴	0. 242	0. 0053
DA039 三车间辊 剪南		第一次	2. 29×10 ⁴	0. 119	0. 0027
		第二次	2. 30×10 ⁴	0. 123	0. 0028
		第三次	2. 27×10 ⁴	0. 241	0. 0055
		均值	2. 29×10 ⁴	0. 161	0. 0037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40 一车间辊剪东	2024. 12. 06	第一次	2. 69×10 ⁴	0. 257	0. 0069
		第二次	2. 68×10 ⁴	0. 257	0. 0069
		第三次	2. 58×10 ⁴	0. 224	0. 0058
		均值	2. 65×10 ⁴	0. 246	0. 0065
DA041 车间辊剪西		第一次	1. 73×10 ⁴	0. 125	0. 0022
		第二次	1. 73×10 ⁴	0. 241	0. 0042
		第三次	1. 77×10 ⁴	0. 129	0. 0023
		均值	1. 74×10 ⁴	0. 165	0. 0029
DA042 三车间铅粉		第一次	1. 43×10 ⁴	0. 238	0. 0034
		第二次	1. 25×10 ⁴	0. 139	0. 0017
		第三次	1. 30×10 ⁴	0. 255	0. 0033
		均值	1. 33×10 ⁴	0. 211	0. 0028
标准限值			/	0. 5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7（续）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Nm ³ /h)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注塑车间废气排 放口	2024. 12. 06	第一次	2. 88×10 ⁴	2. 37	0. 068
		第二次	2. 99×10 ⁴	3. 08	0. 092
		第三次	3. 01×10 ⁴	2. 84	0. 085
		均值	2. 96×10 ⁴	2. 76	0. 082
备注			仅提供数据， 不作评价。		

表 8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总悬浮颗粒物 (μ g/m³)		非甲烷总烃 (mg/m³)		铅及其化合物 (mg/m³)		硫酸雾 (mg/m³)		同步气象			
		检测 浓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 浓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 浓度	最大浓 度值	检测 浓度	最大浓 度值	气温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4. 12. 07 09: 10-10: 10	厂界外上风向	241	263	0. 80	1. 13	ND	/	ND	/	3. 2	101. 0	N	2. 2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58		0. 94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46		0. 98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63		1. 13		ND		ND					
2024. 12. 07 11: 10-12: 10	厂界外上风向	238	266	0. 93	1. 14	ND	/	ND	/	6. 5	101. 0	N	1. 9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62		1. 14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57		1. 10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66		0. 99		ND		ND					
2024. 12. 07 14: 10-15: 10	厂界外上风向	251	272	0. 82	1. 17	ND	/	ND	/	8. 4	100. 9	N	1. 7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1#	262		0. 92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2#	272		1. 17		ND		ND					
	厂界外下风向 10 米 3#	269		1. 02		ND		ND					
标准限值		0. 3mg/m³		2. 0mg/m³		0. 001mg/m³		0. 3mg/m³		/	/	/	/
标准依据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9 车间外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采样时间	测次	非甲烷总烃（mg/m³）	
			检测浓度	平均值
模塑车间外围东侧	2024. 12. 07	第一次	1. 53	1. 70
		第二次	1. 58	
		第三次	1. 98	
模塑车间外围南侧		第一次	1. 52	1. 60
		第二次	1. 79	
		第三次	1. 50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10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悬浮物(mg/L)
2024. 12. 05	总排口	5
2024. 12. 06		7
2024. 12. 07		8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140
备注		仅提供数据，不作评价。

表 10 (续)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悬浮物 (mg/L)	铅 (mg/L)
2024. 12. 07	1 号雨水排口	7. 14	6	1. 29	7	0. 162
	2 号雨水排口	7. 47	6	1. 39	8	0. 159
备注		仅提供数据, 不作评价。				

表 11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昼间 (dB(A))	夜间 (dB(A))
2024. 12. 07	1#东厂界外 1 米	58	47
	2#东厂界外 1 米	59	48
	3#南厂界外 1 米	57	48
	4#南厂界外 1 米	57	47
	5#西厂界外 1 米	58	46
	6#西厂界外 1 米	57	47
	7#北厂界外 1 米	56	48
	8#北厂界外 1 米	57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备注		仅提供数据, 不作评价。	

6、分析人员

采样人: 曹昌, 李小涛, 李应许等

检测人: 张依萍, 兰双双, 魏利敏等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徐青青 审 核: 赵旭 签 发: 王哲

日 期: 2024.12.20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PCN8K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开区青城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刘卓通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室内空气质量检测;食品卫生检测;物质成分检测;环境技术咨询;职业卫生检测评估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2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ue.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161205C034

名称: 河南耀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开区青城路8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161205C034

有效期至 2020年8月27日

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28日

有效期至: 2020年08月27日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